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 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成本性支出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2%	2	
		指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	3	
	绩效目标	指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指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资金投入	指标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指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5%	5	
		指标 2: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指标 3: 资金使用合规率	合规	合规	5%	5	
	组织实施	指标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	2	
		指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保障物业人员	45	50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结案率	90%	93.33%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节约庭审时间	10%	12%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 资金投入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保障日常运行	90%	92%	5%	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总计					100%	97	

成本性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情况

（一）项目概况

成本性支出是单位为维持正常运转而特定的、必需的支出项目，如有关部门办理证照的工本费支出。根据各执收执罚部门工作性质、工作计划和实际需要，预测成本性收入，合理安排收入成本性支出，。

（二）绩效目标

- 1、解案多人少矛盾，提升办案效率，提升群众满意度；
- 2、弥补办案经费不足，提高案件执结率。

二、评价情况

（一）项目特点分析

按照单位申报、财政审核、政府审定的程序办理，平时按收入情况核拨，年终再根据执收情况进行清算。

（二）评价思路方法

根据当年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款项等收入，核定单位成本性支出，预估单位因收费收入产生的其他办公、办案成本。年度结束由上级法院考核案件执结率。

（三）评价工作情况

经评价，成本性支出保障因办公经费、办案经费不足的其他运行费用，使得执行、审判工作成果显著，已开展的内容效果能够更显著。

（四）绩效评价结论

优。

三、项目绩效

成本性支出2021年共计800万，主要用于：差旅费、印刷费、宣传费、劳务费、物业管理费、办公费等，更好保障了单位办公、办案经费。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可持续发展指标来衡量该项目的评价等级。

四、存在问题

成本性支出弥补办公、办案经费不足，只是治标不治本，源头上应该直接补足办公、办案经费，如此更加利于评价、考核，项目经费使用更加有针对性。

五、有关建议

提高其他特定项目资金投入额，减少使用成本性支出弥补额度。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 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审务集约化社会化管理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2%	2	
		指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	3	
	绩效目标	指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指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资金投入	指标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指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5%	5	
		指标 2: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指标 3: 资金使用合规率	合规	合规	5%	5	
	组织实施	指标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	2	
		指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扫描纸张数	1500000	1611642	20%	18	
	质量指标	指标 1: 扫描质量出错率	1%	0%	20%	20	
	时效指标	指标 1: 扫描及时率	9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总计					100%	98	

审务集约化社会化管理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情况

（一）项目概况

通过购买社会化服务将法院一般操作性事务外包：1、以社会化解决一般操作性事务，坚持需求导向，向社会购买符合规定的服务项目；2、以集约化提升社会化服务管理水平，逐步转变观念，强化风险防控。

（五）绩效目标

- 1、实现归档卷宗同步数字化，档案信息化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 2、建立完善档案数字化建设工作的管理体系，促进新时期档案工作新格局，实现数字档案信息的高有效性和高可用性。

二、评价情况

（一）项目特点分析

对法院事务性工作进行流程细化，主要涉及电子卷宗同步化、电子送达应用、电子档案整理、电子卷宗智能编目等方面。此类事务繁杂但对具体操作人员专业性要求有限。

（六）评价思路方法

根据上级法院对事务性工作的考核标准进行评价，电子卷宗质量要求及电子送达成功率。

（七）评价工作情况

经评价，审务事务集约化、社会化管理工作成果显著，已开展的内容效果良好，但涉及面较窄，没有对可集约化、社会化管理的内容进行全部统筹。

（八）绩效评价结论

审务事务集约化、社会化管理工作结论：优。

五、项目绩效

对相关事务进行集约化、外包化管理。主要包括电子卷宗同步化、电子送达应用、电子档案整理、电子卷宗智能编目。

六、存在问题

事务集约化、社会化管理涉及面较窄，没有对可集约化、社会化管理的内容进行全部统筹。电子送达成功率需进一步提高。

七、有关建议

提高资金投入额，对该项事务进行统筹，达到集约化管理。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 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水电、物业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2%	2	
		指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	3	
	绩效目标	指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指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资金投入	指标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指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5%	5	
		指标 2: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指标 3: 资金使用合规率	合规	合规	5%	5	
	组织实施	指标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	2	
		指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支持基层法庭数	7	7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 1: 场所验收通过率	8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指标 1:					
	成本指标	指标 1: 资金投入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保障秩序运行	90%	92%	5%	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总计					100%	97	

水电物业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情况

水电费就是因家庭或组织单位因用水用电所支出的费用，是“水费”和“电费”的合称。水费是使用供水工程供应的水单位或者个人，按照规定向供水单位缴纳的费用。耗费“电能”所应付给供电机构的费用称为“电费”。

我国于1985年发布了《水利工程水费核订、计收和管理办法》，对征收水费的目的，核订水费标准的原则，水费的计收、使用和管理等作出了具体规定。

《水法》也规定，使用供水工程供应的水，应当按照规定向供水单位缴纳水费。征收水费的目的是为了合理利用水资源，促进节约用水，保证水利工程必需的运行管理、大修和更新改造费用。

日常生活中使用的电也需要根据用电量向供电公司缴纳电费，以维持单位日常办公需要，保障审判、执行等办公运行。

电能被广泛应用于动力、照明、冶金、化学、纺织、通信和广播各个领域，是科学技术发展、国民经济飞跃的主要动力。

物业人员需要管理或服务范围包括：

- 1、物业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日常运行、维护费用；
- 2、物业管理区域清洁卫生费用；
- 3、物业管理区域绿化养护费用；
- 4、物业管理区域秩序维护费用；

二、评价情况

（一）立项必要性

单位为维持正常运转而特定的、必需的支出项目。

（二）实施可行性

根据实际工作情况，进行水电费缴纳，物业人员调配，配合各部门工作需求。

（三）实施内容

- 1、用于日常办公楼、各庭水电费支出；
- 2、保障办公楼、各庭物业保安人员，为行政审判工作提供后勤服务。

（四）评价工作情况

根据城管局、机关事务局等相关部门，对本单位办公区域、公共区域水电、物业、防火设备、垃圾分类等进行考核，评定本单位为节能型机关。

三、项目绩效

中长期目标：保障机关及基层日常工作正常运转，为审判执行工作提供安保服务；

年度目标：保障水、电正常使用；为机关3栋业务楼及7个行政审判工作提供后勤保障。

四、存在问题

部分干警或者当事人在用电、用水方面，没有节约意识，长时间办公设备不关机、不随手关灯等现象。

五、有关建议

提高干警节约水电意识，对不随时关设备、关灯现象，通过检查予以通报，提出警示。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信息化建设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2%	2	
		指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	3	
	绩效目标	指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指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资金投入	指标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指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5%	5	
		指标 2: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指标 3: 资金使用合规率	合规	合规	5%	5	
	组织实施	指标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	2	
		指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在线办案数	1000	1322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提升审判效率	5%	8%	20%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节约庭审时间	10%	12%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降低理赔成本	2%	5%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总计					100%	90	

信息网络构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背景：“国家司法审判信息系统工程”，即全国法院系统业务网络和业务应用建设，由最高人民法院规划、国家发改委通过立项，作为国家电子政务重点业务信息系统建设项目。按照法院信息化建设要“建有所值，物尽其用，务求实效”的要求，最高人民法院向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申报了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国家司法审判信息系统工程”项目。

如皋法院信息化工程是在充分理解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司法审判信息系统工程项目建设书》指导思想，以及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55 号》对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的基础上提出来的。

根据发改委第 55 号令的管理办法，以及最高人民法院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局提出的统一的技术标准和总体要求，结合我院的实际需要，提出了本期工程。

主要内容：包括高清科技审判法庭系统建设、网络安全防护系统建设、数据容灾备份系统及广域网架构升级、智慧法院三期建设、审判执行业务系统的软件开发、庭审直播系统的建设、信息化硬件设备的升级等。

实施方式：为实现上述建设内容，信息化建设根据需求建设服务器设备、存储设备、安全设备、影像设备、终端设备、其他设备以及系统软件和购置开发软件

（二）绩效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要牢固树立并切实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围绕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提出的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

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决策部署，以促进审判体系 和审判能力现代化为目标，坚持服务人民群众、服务审判执行、 服务司法管理、服务廉洁司法，加强顶层设计，加快系统建设， 强化保障体系，提升应用成效，打造全面覆盖、移动互联、跨界 融合、深度应用、透明便民、安全可靠的网络化、阳光化、智能 化的法院信息化体系。

推动现代科技与法院工作深度融合，推进“智审、智执、智服、智管”建设，探索信息时代审判运行新模式，实现审判体系 和审判能力现代化，支持法院全业务网上办理，全流程审判执行 要素依法公开，为法官、诉讼参与人、社会公众和政务部门提供 全方位智能服务，使法院信息化体系切实服务审判执行，让司法 更加贴近人民群众，用先进信息技术不断提高法院的科学管理水 平，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二、评价情况

（一）项目特点分析：信息化建设的开展，将规范全市法院的司法审判活动和程序，规范法官的司法行为，维护国家司法的统一，促进司法公正，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江苏省人民法院的司法审判工作可以依托电子化、网络化的工作平台，使审判活动中的各类业务环节紧密相连，审判程序规范、统一；各类诉讼信息和与法官履行职务相关的其他信息，能够快捷地得到录入、处理、传输，在审判过程中得到广泛的应用，为法官公正、高效地进行审判活动提供丰富的信息支持和服务。其结果是国家的法律得到进一步的严格执行，公民的合法权益得到进一步的有效保护，法官的职业能力和水平得到进一步的提高。

（二）评价思路方法。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组织法》；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官法》；
- (7) 《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工作的决定》（中发[2006] 11号）；
- (8)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国家信息化领导小组关于我国电子政务建设指导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02]17号）；
- (9) 《国家信息化领导小组关于推进国家电子政务网络建设的意见》（中办发[2006]18号）；
- (10) 《关于加强信息资源开发利用工作的若干意见》（中办发[2004]34号）；
- (11) 《2006—2020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中办发[2006]11号；
- (12)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十二五”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规划的通知；
- (13) 《国家电子政务总体框架》（国信[2006]2号）；
- (14) 《关于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公通字〔2004〕66号）
- (15) 《电子政务保密管理指南》的通知（国保发〔2007〕5号）
- (16) 《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系统分级保护管理办法》（国保发〔2005〕16号）
- (17) 《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公信安字〔2007〕43号）
- (18) 《关于开展全国重要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工作的通知》（公信安〔2007〕861号）
- (19) 《关于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安全建设整改工作的指导意见》（公信安[2009]1429号）

(20) 《国家密钥管理基础设施建设指导意见》（国密局发[2005]4号）；

(21) 《人民法院计算机信息网络系统建设规划》（法发[2002]4号）；

(22) 《人民法院信息网络系统建设技术规范》（法[2002]248号）；

(23) 《全国法院计算机网络安全保密系统建设指导方案》（法办[2004]317号）；

(24) 《人民法院第二个五年改革纲要(2004—2008)》（法发[2005]18号）；

(25) 《人民法院第三个五年改革纲要(2009—2013)》（法发〔2009〕14号）；

(26)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印发《江苏法院“十二五”期间信息化建设发展规划(2011—2015)》的通知）；

(27)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55号令，2007年8月）；

(28)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工作的通知〉》（〔2008〕2544号）；

(29) 《关于推进政法部门网络设施共建和信息资源共享的意见》（政法〔2008〕1号）

(30) 国家司法审判信息系统《“天平工程”》需求分析报告和专家评审意见；

(31)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国家司法审判信息系统工程（“天平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三）评价工作情况。

“国家司法审判信息系统工程”将与国家其它电子政务工程项目紧密配合、互为补充，真正实现工程建设投资由高投入、低效能向低投入、

高效能的科学转变。在国家政治和经济建设中促进我国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设，为促进市场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建设及创新提供全方位的司法保障和服务。

通过“国家司法审判信息系统工程”建设，使人民法院在审判信息公开的形式和能力上得到改善和提高；通过加强信息化手段使江苏省人民法院在案件审判质量、审判效率和审判效果得到改善和提高。使江苏省人民法院在审判工作中提高审判效率，促进司法公正，取得良好社会效益。

电子政务建设的直接经济效益是行政成本的降低。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是本项目建设的直接经济效益分析。主要体现在项目建设本身的经济性：

- (1) 通过提高审判效率，获得司法的时间效益。
 - (2) 通过缩短审判时间，为诉讼参与人降低诉讼成本。
- (四) 绩效评价结论：优

三、项目绩效

1、“功能整合+智慧服务”，推进中心转型升级。对诉讼服务中心进行升级改造，实现由立案服务向诉讼全程服务转型。发挥信息化效能，借助人脸识别、人证合一、OCR智能回填等技术，配套一案一码网上缴费、文书自动填单、诉讼风险评估等各项应用，提供贯通热线、网络、移动端的便捷化、智能化、个性化司法服务。

2、“网上立案+指导代办”，方便群众快捷立案。加强与市律师协会、法律工作者协会、银行等单位的沟通，上门指导网上立案的操作要点。在诉讼服务中心增设多套设备用于自助立案，将“自助立案流程小告示”张贴上墙，对无法自行网上立案的主体，采取专人现场指导等方式协助快速完成立案。2021年以来共网上立案11763件。

3、“集约办理+社会服务”，解放司法核心生产力。将诉讼引导、集中扫描、立案信息录入、邮政速递、“支云”送达、案件信息查询等事务均集中到诉讼服务中心，由立案庭设立专门窗口统一办理。

4、“数据平台+理赔试算”，实现道交一体化处理。推行道赔纠纷“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平台改革试点，实现在线调解、在线鉴定、在线诉讼以及一键理赔等全流程在线处置。如皋法院开发理赔试算器，公开事故处理的流程、相关的赔偿标准及法律法规，最小化赔偿争议，降低了当事人理赔成本。2021年已通过平台录入案件658件，调解结案587件，调解成功365件，调解成功达成总金额3634.43万元。

四、存在问题

（一）技术风险

本项目采用现代信息化技术，即网络通信技术、数据库管理技术、应用支撑技术、安全与管理技术等，都是成熟的且被广泛使用的技术。在本系统技术方案设计中，系统软件与应用软件采用产品化、装备化的全系列自主知识产权的成熟国产软件；系统硬件与网络设备全部采用国产化成熟产品等。因此，总体上技术风险很低。

（二）性能风险

本项目业务应用系统、庭审音视频传输系统及国家统一司法案例库等应用，特点是跨地域、跨空间和时间服务于不同级别和地区的法院工作人员、以及不同的访问或应用，对系统并发能力要求主要发生在每天上班同时打开登录系统开始网上办公的时段，访问量集中，网络拥堵，此时段系统响应速度和能力等比较其它时段具有较大的风险。

（三）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主要是来自项目建设实施工作中，主要表现在开发商与用户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密切配合程度，是直接影响到项目能按期、按质

量完成的关键，具有一定的实施操作风险。

五、有关建议

（一）风险对策和管理

为确保工程成功，将在本项目建设中采取有效的风险管理，消除各类风险的不良影响，确保实现工程建设目标。

本项目的风险防范主要侧重于系统风险、项目实施风险和操作风险三个方面。

（二）系统风险防范对策和管理

在系统建设中，采取必要的技术措施，确保本项目能够可靠运行，如关键设备采用必要的访问系统、数据库系统、数据处理系统等的冗余设计、以及必要的系统安全与防护措施等。

（三）项目实施风险防范对策和管理

在项目的建设中和建成后的使用中，通过加强对不同业务人员的培训，如采用各种专题培训、集中培训等形式和方式，确保“国家司法审判信息系统工程”的实施在每个环节，能够顺利和安全快速实施。

（四）操作风险防范对策和管理

需要通过提高建设方与实施方的双方对项目重视程度与配合密切度来减少风险。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2%	2	
		指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	3	
	绩效目标	指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指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资金投入	指标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指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5%	5	
		指标 2: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指标 3: 资金使用合规率	合规	合规	5%	5	
	组织实施	指标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	2	
		指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收案数	15000	19125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 1: 结案率	90%	93.33%	20%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节约庭审时间	10%	12%	20%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人大报告赞成度	90%	100%	5%	5	
总计					100%	90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情况

(一) 项目背景：中央政法补助专款(以下简称中央专款)，是指为帮助提高公安部门、检察院、法院、司法行政部门(以下统称政法部门)的经费保障水平，实现地区间政法部门工作环境和条件的基本平衡，由中央财政安排用于补助地方政法部门的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资金使用情况：按照政府采购的要求进行采购，资金到位率 100%，专款专用率 100%。

(二) 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加强法院业务技术装备、综合保障装备的保障，提高法院的经费保障水平，实现地区间政法部门工作环境和条件的基本平衡。

阶段性目标：实现技术装备购置补助、业务技术用场所维修补助、办案经费补助、政法部门设施共建经费补助。

二、评价情况

(一) 项目特点分析

项目资金由中央、省财政通过转移支付安排，明确了办案费及装备费，按照政法转移支付办案费及装备费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使用，根据实际情况和需要提出装备采购及日常办案经费申请，加强了办案经费及装备配备的保障。

(二) 评价工作情况：

- 1、专款专用，资金拨款到位后，严格执行国库集中管理制度；
- 2、严格按照最高院财政部下发的办案经费、装备经费开支范围进行资金支出；
- 3、资金使用全面接受财政指导和监督。

（三）绩效评价结论：优

三、项目绩效：

一是维护社会稳定，维持司法公平，保障司法审判运行。

二是加强了法院队伍建设，提升了办案水平。装备水平和办案费用得到明显改善及有效补充，有效提高我院审判的效率和质量，干警积极性得到充分调动。

四、存在问题：

- 1、部分资金下达时间较晚，不利于经费统筹安排；
- 2、资金使用文件较为老旧，建议更新及细化。

五、有关建议

- 1、资金及早安排，预留使用时间，防止突击使用；
- 2、更新、细化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文件。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档案信息化建设

项目实施年度：2021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 2021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 2021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一、项目概况

法院诉讼档案是国家重要的专业档案之一,是人民法院审判活动的真实、客观记录,是人民法院做好各项工作的必要基础。近年来,随着法院受理案件数量的不断增加,法院诉讼档案数量与利用率也在不断增长,这对法院诉讼档案的管理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在当前档案建设电子化、数字化的背景下,法院诉讼档案的数字化是法院档案工作的必然趋势,也是法院工作现代化、信息化的重要组成部分。2021 年如皋法院受理各类案件 19125 件, 审执结 17850 件, 数字化预算 10 万元。

绩效目标: 建立完善档案数字化建设工作的管理体系, 促进新时期档案工作新格局, 实现数字档案信息的高有效性和高可用性。

二、评价情况

(一) 项目特点: 进入信息时代, 建设数字档案室成为档案工作最为迫切的要求。数字档案室创建工作是“智慧法院”系统建设中的关键环节, 对于优化升级法院档案数字化管理服务水平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二) 评价思路方法

1. 是否减降低卷宗档案的损毁灭失风险;
2. 是否提高工作效率, 减少时间成本和人工成本。

(三) 项目绩效评分: 优。

三、项目绩效

一是建成全文数据库, 满足各方调档需求。经过库藏卷宗及新增档案同步数字化工作, 我院全文数据库已全面建成。实现了档案数字化管理。各门类档案的归档和日常的诉讼卷宗的借卷、查卷均通过计算机进行检索和管理, 极大地提高了工作质效。注重将档案数字化成果服务于审判一线、服务于人民群众。实现档案在线调阅, 本院人员登陆档案系统, 经审批授权即可查看所需电子档案, 减少了纸质档案的流转。拓宽便民服务方式, 在诉讼服务中心设立档案查阅窗口, 当事人和律师可网上阅卷, 同时可根据当时人需求提供纸质或者电子档案资料。积极运用“全省三级法院诉讼档案共享平台”办理跨域档案调阅服务, 今年以来, 我院已利用该平台, 实现异地调卷 50 余次, 为当事人提供了远程异地查档服务, 让当事人在家门口的法院就可以调阅到全省其他法院的档案卷宗材料。

二是健全数字档案库, 服务于深度编研。紧紧围绕法院中心工作开展编研, 组织审判骨干有目的、有重点地选择编研课题。充分利用现有档案资源, 进行认真研究、精心编著, 加工编写刊印的编研成果, 均具有显著的特色和价值, 提供审判指导和研究。目前利用档案编有《大事记汇编》《档案利用事例汇编》《组织机构沿革》《典型案例分析》等具有实用价值的电子编研材料, 完善了档案室的库藏科目, 丰富了内容, 使其对审判和行政工作更实用、更有利用价值。

三是建设档案服务专栏, 全面展示档案相关信息。档案信息网站是数字档案室建设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是开放档案信息资源、面向社会服务的一个重要窗口。我院利用内外网站及时发布相关法律文书, 为人民群众服务。在法院内网设置了档案视窗专栏。有关档案创建工作、档案管理、档案规章制度、档案利用的信息与成果及时在内网发布。同时, 在网站中建立了网上陈列室, 以丰富的内容、多样的形式, 反映我院的历史沿革和发展历程及我院的重大活动、重大事件、重大成果和主要荣誉, 图文并茂、内容生动。

四、存在问题

1. 个别年纪大的干警仍然还习惯借阅纸质卷宗;
2. 档案跨域调阅的数量还不够多。

五、有关建议

1. 强化制度建设。聚焦档案管理工作重点。诉讼档案是法院档案工作的重中之重。在对诉讼档案的管理上，严把诉讼案卷归档质量关，坚持要求卷宗材料收集齐全，顺序排列正确，书写工整规范，卷内页码清楚，封面填写完整，装订整齐牢固，对各庭室移交的卷宗，对照标准，逐卷检查，凡不合格的予以退卷，并提出限期整改要求，确保诉讼档案的质量。严格管理诉讼档案的借阅，坚持《档案借阅制度》，积极推动数字档案的利用，实现了“电子借阅卷为主，纸质借阅卷为例外”的借阅卷制度，确保了原则上纸质卷宗不出库。近几年，诉讼卷宗的调卷量大、流通周期长，为确保诉讼档案的在库率，保证全库纸质档案数字化一本都不少，坚持定期通报借阅归档情况，积极开展超期未归未还卷宗清理工作，将档案工作纳入部门目标责任制考核体系。定期通报，季度考核，有力加强了全院诉讼卷宗的归档管理。

2. 树牢档案意识。牢固树立档案服务意识。档案管理的目的在于利用。随着社会主义法治建设不断加强，档案在审判工作和法学研究方面的作用越来越明显。始终把服务审判、服务群众摆在中心位置，推动法院档案职能功效的进一步发挥。在档案利用和服务过程中，档案员热情、耐心，做到爱岗敬业、服务为本。根据法院年度工作计划和重大活动安排情况，档案室及时制定档案利用服务计划并能较好的落实，为本院各部门、其他司法机关及诉讼当事人提供了优质高效的服务，通过档案利用服务解决了许多现实问题。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档案信息化建设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2%	2	
		指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	3	
	绩效目标	指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指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资金投入	指标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指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5%	5	
		指标 2: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指标 3: 资金使用合规率	合规	合规	5%	5	
	组织实施	指标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	2	
		指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立案数	18000	19125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 1: 归档出错率	1.0%	0%	20%	20	
	时效指标	指标 1: 通过验收率	98%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节约审判资源率	5%	8%	5%	3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总计					100%	98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辅警费用

项目实施年度：2021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 2021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 2021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二、项目概况

为保障执行局日常执行工作的开展，根据[2015]42号申请该项目。所招录的辅警主要承担以下工作：

- （一）维护执行大厅的办公秩序；
- （二）执行过程中协助执行法官押解、看管被执行人；
- （三）配合执行法官实施搜查、查封、扣押、强制迁出等执行行为；
- （四）配合执行法官采取拘传、拘留等强制措施；
- （五）配合执行法官出警应对当事人对被执行人及财产线索的举报；
- （六）配合执行法官做好与执行工作有关的其他工作；
- （七）协助机关安全和涉诉信访应急处置工作；
- （八）本院交办的其他工作。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辅警的工资支出。

三、评价情况

执行辅警所在工作部门为执行局，由政治处、执行局对其日常工作进行管理，执行局局长为行政管理第一责任人。辅警的招录面向社会发布招录公告，组织笔试、面试择优录用，法院与劳务派遣单位签订合同，为执行工作提供保障服务工作；日常工作考核方面，对执行辅警在出勤情况、案件报结数、案件送达数、出警情况、日常值班情况、开庭情况、外出执行情况等方面进行考核。

四、项目绩效

执行局在职执行辅警 2021 年度共参与集中执行活动 40 次，出警 280 次，报结案件 6301 个，送达 4000 余次。除此之外，执行辅警还承担了执行局大厅接待的日常维稳、保障 24 小时接警制度、节假日出警等一系列工作。将执行辅警纳入 24 小时出警制度的管理，提高了出警效率及出警的安全保障，为能够顺利传唤被执行人至法院，促进执行案件的解决提供了客观条件。辅警分配到组内的相关送达及案件报结工作，提高了团队办案效率。执行辅警的加入，为全局案件的执行工作提供了巨大帮助。

四、存在问题

- 1、目前辅警的流动性比较大，执行辅警的辞职率较高。
- 2、缺少相关的培训，新旧辅警工作交接后由于对业务的不熟悉导致工作效率不高。
- 3、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还不够健全、完整，缺少具体相关的管理办法。

五、有关建议

- 1、在可控范围内改善辅警薪资福利，提高执行辅警的工作积极性。
- 2、增加对执行辅警的培训，更好地服务于执行工作。
- 3、建议制度和完善相关管理办法，规范管理，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 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辅警费用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2%	2	
		指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	3	
	绩效目标	指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指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资金投入	指标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指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5%	5	
		指标 2: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指标 3: 资金使用合规率	合规	合规	5%	5	
	组织实施	指标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	2	
		指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提供点位数	25	25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提升审判效率	5%	8%	20%	20	
	时效指标	指标 1: 节约庭审时间	10%	12%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资金投入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结案率	80%	93.33%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总计					100%	100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环资庭循环审判费用

项目实施年度：2021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 2021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 2021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五、项目概况

2019年1月，如皋法院根据江苏省高院推进环境资源审判“9+1”机制改革要求，设立长江流域环境资源第二法庭，自7月1日起对南通市（不含启东市、如东县）、扬州市、泰州市的环境资源“三审合一”案件实行跨区域管辖以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生态文明思想，始终秉持绿色发展理念，以环境资源审判为媒介，多形式开展巡回审判工作，营造共推长江绿色发展的社会氛围，助推所辖南通、扬州、泰州三地构建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新格局。

2021年，如皋法院共受理环境资源刑事案件279件，其中到案发地开展巡回审判35场次。

该项目完成预算100%，资金16万元全部投入使用。

绩效目标：扩大环境司法宣传辐射面，凝聚环境保护社会共识，审理一案，教育一片。

二、评价情况

（一）项目特点：我院历来有选取具有教育意义的典型案例，到案发地公开开庭审理，组织人员旁听庭审的优良传统。2019年，江苏省高院环境资源审判“9+1”机制改革，面对管辖区域面积增大的现状，我院首先就近选取辖区内具有典型性的村落，共同签署支部共建协议，开展法治宣讲。其次与扬州市江都区检察院、公安局、司法行政、生态环境、自然资源和规划、农业农村局等环境资源主管部门共同构建跨区域生态环境资源协同保护机制，就巡回审判等问题进行详细规定；第三通过选取典型案例，到案发地如南通海门港、扬州江都区仙女镇、如皋长江镇等公开开庭审理非法捕捞水产品案，组织代表委员、村民、渔民代表、学校师生、行政主管部门代表等旁听庭审。

（二）评价思路方法：根据《关于构建生态环境资源协同保护机制的实施意见》、《关于审理长江非法采矿刑事案件法官会议纪要》、《南水北调东线源头生态保护机制》、《长江流域（江苏段）生态环境保护司法协作框架协议》、《关于构建野生动物资源协同保护机制的框架协议》相关协议、文件，进行环资审判工作安排。

项目效益：人民法院立足环境资源审判职能，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统筹协调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与环境资源高水平保护，为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筑牢法治根基。

三、项目绩效

（一）切实保护生物多样性。严厉打击各类破坏野生动物资源犯罪活动，注重生物种群及其生存环境的整体性保护，通过对危害生物多样性行为的全链条打击，加强生物多样性的司法保护。

（二）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紧紧围绕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整体目标，加大对水污染、土壤污染刑事案件的审理力度，强化对固体废物污染的全面、全链条打击，综合各被告人排放的污染物种类、排放量、排放时间、造成的污染后果等，准确适用法律，依法判处刑罚。

（三）助力打赢长江十年禁渔持久战。除重点打击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团伙型、牟利型、持续性犯罪以及电毒炸等严重破坏环境资源犯罪外，还将涉案水生生物的濒危程度、数量、价值等作为量刑情节，持续发力，助力长江十年禁渔。

四、存在问题

1、根据省高院关于刑事案件必须到案发地巡回审理的要求，需要足够的人力和物力保障，我院在全院案多人少的情况下，配置法官编制5人在长江二庭，同时专门配有一辆警车。但这些不能满足跨区域审判、巡回审判任务的要求。

四、有关建议

1、为适应巡回审判的要求，建议从省级层面增加我院的法官编制，协调省机关事务管理局，为我院增加警车计划。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 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环资庭循环审判费用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2%	2	
		指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	3	
	绩效目标	指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指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资金投入	指标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指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5%	5	
		指标 2: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指标 3: 资金使用合规率	合规	合规	5%	5	
	组织实施	指标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	2	
		指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循环审判场次	25	35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时效指标	指标 1: 结案率	90%	92.83%	15%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资金利用率	1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生态修复金	100 万	1610.32 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总计					100%	95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普法经费

项目实施年度：2021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 2021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 2021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六、项目概况

2021 年度法治宣传教育经费设立的绩效目标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舆论导向和价值取向，将群众的关切点作为我们工作的着力点，充分发挥新闻舆论工作在普及法律知识、宣传法治理念、树立良好风尚中的重要作用，为高质量司法凝聚强大精神动力、提供有力舆论支持。

二、评价情况

（一）项目特点分析

结合“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要求，普法工作融入在法院审执工作全流程，且普法形式多样，可以是以案释法案例发布，也可以拍摄制作普法微电影、微视频、微动漫等。

（二）评价思路方法

认真落实上级布置的各项普法宣传工作，年度普法宣传考核得分位居全市法院第一方阵。

（三）评价工作情况

2021 年普法经费项目，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全面推进法治如皋建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我院获评“全省法院新闻舆论工作先进集体”“南通法院新闻舆论工作先进集体”“如皋市谁执法谁普法先进集体”“如皋政法系统新闻舆论工作先进集体”。

（四）绩效评价结论

普法经费使用绩效评价为优秀。

三、项目绩效

2021 年开展以“假日广场法庭”为代表的巡回审判 65 次，民法典宣讲 130 场，法治副校长进校园普法 48 人次，旁听人数超 3 万人次。对外发布宣传稿件被媒体录用 668 篇，其中国家级 30 篇，省级 116 篇，地市级 203 篇。中央电视台 8 次报道我院审结的案例，中华鲟案直播 425 万网友在线观看评论，受到最高院周强院长的批示肯定。开展“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系列宣讲，拍摄微电影《当“连襟”遭遇“严禁”》，联系媒体开展人物专题宣传采访 7 人次。全年召开服务高质量发展十大典型案例、发布环资审判白皮书、老年人权益保护等新闻发布会、媒体见面会 11 场，制作环资专题片《沧桑巨变中的司法担当》、人物宣传片《有温度的女执行局长》等。

四、存在问题

宣传手段有待进一步创新，图文类宣传偏多，视频类宣传作品偏少。

五、有关建议

干警在外出调查、勘验现场、诉前调解、执行现场时，及时用手机留下视频、图片资料，便于后期制作视频作品用于宣传。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普法经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2%	2	
		指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	3	
	绩效目标	指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指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资金投入	指标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指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5%	5	
		指标 2: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指标 3: 资金使用合规率	合规	合规	5%	5	
	组织实施	指标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	2	
		指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巡回法庭次数	60	67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 1: 优质概率	5%	35%	20%	2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宣传完成度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资金投入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维护社会稳定	80%	90%	5%	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总计					100%	97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曝光老赖费

项目实施年度：2021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 2021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 2021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七、项目概况

项目背景：为促使被执行人自觉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建立健全惩戒制度，压缩恶意逃债者的生存空间，从而推动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五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五百一十八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结合如皋法院工作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主要内容：将符合曝光条件的失信被执行人曝光，从而督促其履行义务。

实施方式：通过新闻、媒体、网站等方式。

资金投入：该项目完成预算 100%，资金全部投入使用。

中长期目标：1、加强对失信人员的曝光力度；2、推动诚信如皋信用体系的建设。

年度目标：加强对失信人员的曝光力度，督促其履行义务。

二、评价情况

（一）项目分析特点

1、有政策支持。《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五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五百一十八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皋法发〔2015〕49号。

2、程序规范。与相关单位签订合同，内容、价格公开透明。

3、可操作性强。由专人负责，基本每月一期。通过曝光平台，促使当事人主动履行相关义务。

4、管理制度完善。所有需要曝光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全部经局长审核、分管院长签发，并向审委会通报。

（二）评价思路方法

该项目方案详细，组织机构明确，管理制度完善，实施条件成熟。

（三）评价工作情况

该项目自实施以来，效果显著，2021年曝光老赖 239人，曝光及时率 100%，主动履行 2171人次。

（四）绩效评价结论：优

三、项目绩效

1、曝光范围：被执行人具有履行能力而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如果被执行人是自然人的，且不能证明其是“五保”人员或者低保对象的，一律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如果被执行人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只要没有如实申报财产的，一律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曝光程序：

(1)法院专人每月将未实际执结符合第一条情形的被执行人名单在下月 20 日前全部整理完毕。

(2)所有需要曝光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全部经局长审核、分管院长签发，并向审委会通报。

3、曝光途径。凡符合失信披露条件的被执行人，采取以下途径进行曝光：

(1)纳入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http://shixin.court.gov.cn/>。

(2)通报如皋信用网 (credit.rugao.com.cn)。

(3)通报如皋市委宣传部新闻中心，如皋政务微信、微博。

(4)在如皋法院外网上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在如皋法院微信公众号、官方微博上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在如皋法院室外显示屏和宣传橱窗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报送市委宣传部新闻发言人平台。

以上(1)至(7)平台上每月报送或更新一次，报送名单系上月未实际执结的案件被执行人名单。

(8)在城区人流量密集的 LED、汽车站、火车站显示屏上曝光(附照片)。

(9) 在如皋电视台法治如皋栏目集中曝光(附照片)。

(10) 在如皋日报专版上集中曝光(附照片)。

(11) 由各承办法官选出具有典型意义的被执行人,在村委会、社区公告栏上张贴其名单及相关法律文书。

(12) 向市委、组织部和市纪委通报失信党员干部名单。

(13) 向市人大常委会、市政协通报失信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名单。

以上(14)至(15)每季度上报一次,上报名单从每季度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选出具有典型意义的。

(16) 不定期召开新闻通报会,对情节特别严重的被执行人专题进行曝光。

4、曝光的材料收集。法院确定专人对失信被执行人曝光的名单、每次上报各媒体的材料等进行收集整理。

四、存在问题

项目决策投入资金太少,仅限于当地新闻媒体曝光老赖信息,对于在外躲债的老赖效果不明显。

五、有关建议

建议增加资金投入,加大曝光力度和范围,进一步压缩恶意逃债者的生存空间。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 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曝光老赖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2%	2	
		指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	3	
	绩效目标	指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指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资金投入	指标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指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5%	5	
		指标 2: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指标 3: 资金使用合规率	合规	合规	5%	5	
	组织实施	指标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	2	
		指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失信被曝光人数	220	239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 1: 自动履行人数	2000	2171	20%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曝光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结案率	80%	93.33%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总计					100%	95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人民调解员费用

项目实施年度：2021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 2021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 2021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八、项目概况

近年来，如皋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上级法院关于推进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和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建设的总体部署，结合自身实际，始终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多元解纷工作取得新进展。2021年，如皋法院共调解案件7940件，为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司法保障。2021年人民调解员预算61.4万元，用于人民调解员的工作补贴及奖励。

绩效目标：①取得较好的社会效果，维护家庭的和谐；②节约司法审判资源。

二、评价情况

项目特点：自2011年起，我院部分基层法庭返聘5名退休老法官成立“夕阳红”工作室，入驻法庭调解案件。2017年6月，我院在“夕阳红”工作室基础上，与市司法局、大调解中心携手，从老党员、老教师、乡贤等人员中择优选聘了16名专职人民调解员，进驻我院7个基层法庭和诉讼服务中心，专职开展诉前、诉中委托调解工作，推进诉调无缝对接。设立专门的人民调解员工作室、调解室，配齐配全硬件设施。同时，加强经费保障，由法院、司法局根据相关规定共同向市财政部门申请人民调解工作室专项经费，专门用于人民调解员的工作补贴及奖励。制定考核规则，每人每月完成5件任务发放补助1500元，每超过1件补助80元，由诉讼服务中心统一考核、抄报补助、制作台帐。

三、项目绩效

（一）主要做法：

1. 完善诉调对接机制。在诉讼服务中心设立“诉讼与非诉讼对接中心”和“非诉讼服务分中心”。“诉讼与非诉讼对接中心”工作人员对诉至法院的所有民商事案件进行诉讼与非诉讼进行甄别和分流，不符合非诉途径解决的案件直接交立案窗口审查立案，符合通过非诉途径解决的案件征得当事人同意后分流至“非诉讼服务分中心”。“非诉讼服务分中心”工作人员根据案件的不同情形再委派给不同的调解组织或调解员进行调解，并对调解的进程、调解的结果等进行跟踪、监督、统计等。为确保人民调解员调解的质量，解决他们在调解过程中遇到的疑难问题，由每个庭明确一名业务指导法官。制定《如皋市人民法院诉前调解工作规范》等规定，规范非诉调解案件的范围、调解应遵循的原则、调解组织和调解员的权利和义务、非诉调解的流程、非诉调解案件的监督管理等。

2. 构建多元解纷平台。为了拓展非诉讼解决纠纷的渠道，我院加强与工会、妇联、行业协会、市调处中心等部门对接。对接市妇联，在家事法庭设立“法暖黄昏”老年人权益司法保障工作站、“法伴成长”少年家事权益司法保护基地、“法润芳华”优良家风传承司法护航驿站，选聘6名家事特邀调解员参与化解家事纠纷；对接市总工会，在法院设立职工法律援助服务站；对接市城市建设管理局，由该局派驻2名人员负责物业纠纷的调解；对接市矛盾调解中心，委派部分道路交通事故案件和矛盾较激化的人损案件给中心调解；对接市人民调解协会，选聘16名专职人民调解员派驻法院从事人民调解工作。

3. 加强培训交流。所有人民调解员由司法局颁发聘任书，并由我院与司法局联合定期进行专业培训。组织召开驻庭调解工作座谈会，邀请全体驻庭调解员同志对前期驻庭调解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座谈、调研，交流好的经验做法，查找存在问题和不足，推动今后驻庭调解工作更为良好有序地开展。

四、存在问题

- 1、当事人选择诉前调解的积极性普遍不高；
- 2、联动解纷机制和平台欠缺，联动解纷意识不强；
- 3、非诉解纷力量不强，诉调对接机制不畅。

五、有关建议

1. 建立一个整体联动纠纷化解机制。建议由政法委牵头，就整体联动化解纠纷的组织保障、职责分工等形成规范性文件，定期召开由各职能部门参加的联席会议，及时就纠纷诉前化解的相关问题进行会商。

2. 加强非诉解纷力量的整合和壮大。当前人民调解在诉前化解纠纷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其他非诉解纷资源，诸如行业调解、行政调解、律师调解等，还比较薄弱，需要在实践中进一步整合并壮大。与此同时，非诉纠纷化解机制与诉讼还有些脱节，要加强两者的对接，将一部分进入诉讼的案件在立案前借助非诉解纷资源进行化解。

3. 完善矛盾纠纷化解的考核机制。将民商事案件万人起诉率作为基层各镇区的社会综合治理的考核指标，制定考核的实施办法，提升各镇区预防和及时化解辖区内纠纷的意识，从而改善我市的营商环境。

4. 加大宣传力度。通过微信、微博、广播、报纸、电视等各种媒体加强对老百姓法律的宣传，通过宣传，提高老百姓遵纪守法的意识，从源头上减少纠纷；通过宣传，提高老百姓非诉解决纠纷的意识，从而把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吸附在基层。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人民调解员费用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2%	2	
		指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	3	
	绩效目标	指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指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资金投入	指标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指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5%	5	
		指标 2: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指标 3: 资金使用合规率	合规	合规	5%	5	
	组织实施	指标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	2	
		指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调解案件数	3000	7940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成功率	30%	52%	20%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审限内调解率	98%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节约审判资源率	5%	8%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总计					100%	95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人民陪审员费用

项目实施年度：2021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 2021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 2021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九、项目概况

项目背景：为了保障公民依法参加审判活动，促进司法公正，提升司法公信，制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第三十条：人民陪审员参加审判活动期间，由人民法院依照有关规定按实际工作日给予补助。人民陪审员因参加审判活动而支出的交通、就餐等费用，由人民法院依照有关规定给予补助。

主要内容：对人民陪审员予以补助。

实施方式：由公安和司法局联合组织报名、审核，提交人大认命，配合法院开庭审理。

资金投入：该项目完成预算 100%，资金全部投入使用。

二、评价情况

（一）项目特点分析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第三十条：人民陪审员参加审判活动期间，由人民法院依照有关规定按实际工作日给予补助。人民陪审员因参加审判活动而支出的交通、就餐等费用，由人民法院依照有关规定给予补助。

（二）评价思路方法

该项目方案详细，组织机构明确，管理制度完善，实施条件成熟。

（三）评价工作情况

人民陪审员参审，大大缓解了本院人案矛盾，增加社会透明度，提升司法公信力。

（四）绩效评价结论

优。

三、项目绩效

主要做法：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切实保障人民陪审员合法权益，切实保障陪审员工作顺利开展。

取得绩效：在陪审活动中更注重以社会道德标准评判案件，能克服法官因职业习惯所形成的思维定式，使司法更加贴近民众生活，反映社会的价值观念和道德准则，一定程度上弥补了职业法官的知识局限。

四、存在问题

陪审费发放标准偏低，部分陪审员陪审积极性不高。

六、有关建议

- 1、增加资金投入，提高陪审员参审积极性；
- 2、加强对人民陪审员的培训及管理，提升专业度。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人民陪审员费用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2%	2	
		指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	3	
	绩效目标	指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指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资金投入	指标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指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5%	5	
		指标 2: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指标 3: 资金使用合规率	合规	合规	5%	5	
	组织实施	指标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	2	
		指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参审人次	3000	5342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 1: 实质性发表裁判意见	2000	2805	15%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参审率	90%	91.28%	20%	2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维护司法公正	80%	85%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总计					100%	95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扫黑除恶及鉴定补助经费

项目实施年度：2021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 2021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 2021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十、项目概况

我院以巩固三年专项斗争成果为目标，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加大案件办理力度，深入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绩效目标：

- 1、套路贷、虚假诉讼的民间借贷案件数量下降。
- 2、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开展，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和获得感。
- 3、罪犯交付执行前暂予监外执行医学诊断中发生的检验等费用，通过医学诊断来判断罪犯是否符合监外执行条件在审限内结案。

十一、评价情况

（一）项目特点分析：

1、提升司法能力。选优配强扫黑除恶专业化合议庭和审判团队，坚持院庭长办案制度，黑恶势力案件均由院、庭长担任审判长，受到上级部门肯定。刑庭干警在办案和斗争实践中不断成长，司法能力水平得到提升，经办法官李燕杰被表彰为南通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个人、南通市“十佳法官”，卢建辉被省院表彰为刑事审判先进个人。

2、从快从严审理。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以来，本院立案受理的涉黑涉恶案件，全部审结，成为南通首家阶段性实现清零的法院。

3、坚持公开裁判。坚持以审判为中心和证据裁判原则，强化程序意识和权利保障意识，规范法庭调查程序，真正发挥庭审的决定性作用。实行全程录音录像，并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旁听庭审，增强审判透明度。依法保障被告人合法权益，对未委托辩护人的被告人全部通知法律援助中心指派辩护律师，落实刑事案件辩护权的全覆盖。

4、开展“六清行动”。针对打击惩治、“打财断血”等方面，积极开展“六清”行动，进一步推进案件的审理进程，常态化开展财产刑专项执行，形成“打财断血”长效机制。

（二）评价工作情况：

2021 年共受理刑事案件 963 件，审结 958 件，判决罪犯 1168 人，其中：判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 65 人，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401 人，拘役 232 人，适用缓刑 432 人，管制 1 人，单处罚金 37 人。始终对危害公共安全犯罪、严重危害社会治安暴力犯罪、毒品犯罪和“两抢一盗”等多发性侵犯财犯罪的高压态势，审结 611 件，判处罪犯 665 人。重点打击和惩治“黄赌毒”犯罪行为，审结 42 件，判处罪犯 79 人，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妥善审理传销、网络诈骗、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等涉众型犯罪。严厉打击经济犯罪，审结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 5 起，涉案金额 1313.81 万元，挽回国家税收损失 103.5 万元。2021 年寻衅滋事、聚众斗殴、开设赌场等九类案件罪名犯罪案件 38 件 55 人，涉恶案件审结 2 件。

（三）绩效评价结论：

项目绩效评分：优。

三、项目绩效

创新宣传方式，丰富宣传内容，努力提高人民群众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知晓率和参与度。

1. 丰富宣传形式。综合运用电视广播、报纸专栏、官方网站、微信微博等形式，开展全方位、立体式宣传，营造浓烈氛围，强化正面发声。分管领导参加市扫黑办组织的新闻发布会，就法院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如何发挥审判职能作用回答记者提问；涉黑恶案件专业合议庭成员走进南通电台，就套路贷犯罪与广大听众进行交流；制作微动漫《暗藏的“套路”》，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揭露套路贷犯罪常见的手段、流程，积极引导群众防范和远离“套路贷”，主动参与到专项斗争中来。

2. 拓宽宣传渠道。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与“无讼社区”创建、法官进网格等工作相结合，“片区法官”和“网格法官”在走访排查、咨询服务、巡回审判等过程中，同步开展扫黑除恶普法宣传活动，向社会公众普及扫黑除恶基础知识，告知打击重点和举报方式，并通过与群众的直接接触，注重发现和收集黑恶犯罪线索，拓宽涉黑涉恶线索来源。以“假日广场法庭”为阵地开展扫黑除恶专题道德讲堂，结合平安创建活动深入群众发放调查问卷和扫黑除恶宣传手册，面对面发动群众、答疑解惑。

四、存在问题

1. 提前介入还需进一步深入精细；
2. 专项执行行动仍需持续发力；
3. 专业审判力量梯队培养有待进一步强化。

七、有关建议

一是进一步聚焦案件办理，始终保持高压态势。持续发挥院庭长办理涉黑涉恶案件工作机制优势，以省高院员额遴选为契机，调配优势力量充实专业审判后备军。注重在侦案件的提前介入质量，提高案件办理质量和效率。加强业务培训，不断提升办案能力，严把案件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和法律适用关，确保每一起案件经得起时间和法律的检验。

二是进一步落实联动机制，巩固扩大“打财断血”。继续保持与公安、检察机关的高效协调配合，及时将部门联动形成合力的有效做法，上升固化为长效机制。大力开展“黑财清底”行动，细化完善财产执行步骤，通过多部门联合，加大涉黑涉恶案件财产刑的执行力度，不断巩固和扩大“打财断血”成效，有效摧毁黑恶势力的经济基础。

三是进一步深化综合治理，源头铲除滋生土壤。立足构建对黑恶势力“打早打小、治早治小、防早防小”的防治体系，紧盯重点地区、重点问题、重点案件，积极参与行业整治，最大限度缩减黑恶势力生存空间。坚持和发扬新时代“枫桥经验”，切实发挥“无讼社区”、“法官进网格”实效，强化矛盾纠纷源头治理，营造风清气正的乡村环境，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

四是进一步强化宣传发动，不断提升社会影响。保持扫黑除恶收官之年的舆论支持力度不松懈，严格按照“三同步”工作原则做好舆论引导和宣传工作。不断整合提炼好经验、好做法，以持续性宣传报道巩固和扩大宣传效果，以更多直观方式让人民群众感受到法院开展专项斗争的社会成效，切实增强严厉打击黑恶势力犯罪的浓厚氛围。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 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扫黑除恶及鉴定补助经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2%	2	
		指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	3	
	绩效目标	指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指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资金投入	指标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指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5%	5	
		指标 2: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指标 3: 资金使用合规率	合规	合规	5%	5	
	组织实施	指标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	2	
		指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受理案件数	800	1126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案件结收比	95%	99.48%	20%	20	
	时效指标	指标 1: 结案率	95%	96.87%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违法所得额	2000 万	3281.48 万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总计					100%	100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信访补助费

项目实施年度：2021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 2021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 2021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十二、项目概况

信访，是指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采用书信、网络、电话、走访等形式，反映情况、提出意见建议或投诉请求，依法由本院作出答复处理的活动。对诉求没有法律政策依据，但生活存在实际困难的信访人，综合运用政府救助、社会救济、民间互助和信访救助等手段促进息诉息访；实行驻外信访应急工作经费包干使用实施办法。

信访补助费的设立旨在解决长期积累、久拖未决、的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对当事人实施适度救助，达到息访息诉的目的，从而消除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

二、评价情况

项目特点：严格贯彻落实各级各类信访维稳、排查攻坚工作方案，做到有信必录、有访笔录、有录必全，有信必回，同时，把信访案件的化解纳入各部门岗位目标责任制考核中。坚持院领导带班、值班、包案制度。每周三由一名院领导负责接访，院领导对相关重点信访件实行包案督办，重点敏感时期，每天明确一名院领导带班。党组会适时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重点信访案件的推进。

项目效益：维护社会稳定和谐，避免引发重大社会舆情

项目绩效评分：良好。

三、项目绩效

（一）主要做法

对诉求没有法律政策依据，但生活存在实际困难的信访人，综合运用政府救助、社会救济、民间互助和信访救助等手段促进息诉息访；实行驻外信访应急工作经费包干使用实施办法。

（二）取得绩效

2021年，日常接待处理来访674件次，其中院长接访63件，平时接访1件；受理各类信访交办件495件，办结各类信访交办件475件，全年合计共办理1169件。其中平台录入、处理信访231件，重点涉诉信访交办化解的是70件，已化解46件，化解率达65.7%，春节、两会、国庆等重要节点无一人因涉诉涉法进省访、进京访。

四、存在问题

1、信访化解工作的能力水平还有待提高。部分责任人对信访化解的要求和标准掌握不深不透，不知如何去化解；部分责任人解决问题的思路和方法比较呆板，缺少灵活性，不能整合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的资源进行化解。

2、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还不够顺畅。部分老信访案件的根源在于对政府、行政机关或村委会的行为不满意、不服甚至对抗，法院单方面无法解决，需要借助于相关政府、行政机关或者村委会的协助，但目前这类案件推进难度大、效果不明显。

八、有关建议

一是高点定位，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在当前深入开展队伍教育整顿的形势下，提高政治站位，凝聚全院共识，切实增强立案信访工作，信访化解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

二是攻坚克难，加大信访化解力度。坚持院领导办案责任制，实行信访案件台账式管理、清单式销号，要求各包案领导靠前工作，接待信访群众、研究化解方案。与相关部门加强沟通，形成整体合力，确保圆满完成目标任务。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 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信访补助费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2%	2	
		指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	3	
	绩效目标	指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指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资金投入	指标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指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5%	5	
		指标 2: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指标 3: 资金使用合规率	合规	合规	5%	5	
	组织实施	指标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	2	
		指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维稳次数	300	400	20%	18	
	质量指标	指标 1: 信访化解率	60%	65.7%	20%	16	
	时效指标	指标 1: 维稳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维护社会稳定	80%	90%	5%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总计					100%	94	

2021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讯飞庭审系统

项目实施年度：2021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年/月）： 202101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年/月）： 202112

项目自我评价情况

十三、项目概况

项目建立旨在通过庭审智能语音系统自动转换文字输出，提高庭审记录效率。

总体目标：

提升庭审效率 50%，节省开庭时间，提升群众满意度，缓解案多人少矛盾，提升办案效率。

年度阶段性目标：

根据中院要求继续进行庭审语音系统相关服务进行购买，节省开庭时间，提高办案效率。

十四、评价情况

（一）项目特点分析

利用现代信息工程技术，辅助法官办案，提高工作效率，最大限度地提高法官人均结案率，减少单位时间内案件审理用时，降低人民法院的司法成本和诉讼各方当事人诉讼投入。

（二）评价思路方法

对运用庭审语音智能识别系统后的庭审时间、笔录准确率进行分析。

（三）评价工作情况

运用庭审语音智能识别系统后，笔录准确率达到 90%，庭审时间缩短了 12%。

（四）绩效评价结论：优

三、项目绩效

1、通过提高审判效率，获得司法的时间效益。通过庭审语音智能识别，可以大大地降低审判和办公的时间成本，为社会创造巨大的经济效益：据统计，全国法院每年受理的民、商事案件中的诉讼标的额高达 7000 余亿元，巨额社会财物滞留在诉讼活动中，严重地影响社会市场经济活动的进行。及时地依法处理涉诉经济纠纷，处置涉诉资金，不仅能够使滞留在诉讼过程中的占国民生产总值近十分之一的巨额财物重新进入社会经济生活和流通领域，而且可以使各种市场主体提高遵法守法的意识，自觉地在法律范围内从事经济活动，达到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净化市场经济环境的目的。

2、通过缩短审判时间，为诉讼参与人降低诉讼成本。建立网络信息应用平台，深化数据应用，实现审判流程的自动化管理，以实际措施将司法便民落到实处，完善司法为民机制。提高法官单位时间内的工作效率，提高当庭宣判率、审限内结案率，使诉讼参与人往返法院办理必要诉讼手续的次大大减少，从而为人民群众参与诉讼提供便利条件，降低当事人诉讼成本，减少当事人诉累。

3、通过庭审智能语音识别系统建设，使人民法院在审判信息公开的形式和能力上得到改善和提高；通过加强信息化手段使人民法院在案件审判质量、审判效率和审判效果得到改善和提高。使人民法院在审判工作中提高审判效率，促进司法公正，取得良好社会效果。将规范法院的司法审判活动和程序，规范法官的司法行为，维护国家司法的统一，促进司法公正，使审判活动中的各类业务环节紧密相连，审判程序规范、统一；法官公正、高效地进行审判活动提供丰富的信息支持和服务。其结果是国家的法律得到进一步的严格执行，公民的合法权益得到进一步的有效保护，法官的职业能力和水平得到进一步的提高。

四、存在问题

在实际的庭审实践中，存在当事人使用方言进行庭审的情形，尤其是在基层法院的民事诉讼中，方言较为常见。使得庭审语音识别系统的适用有一定的局限性。在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中适用性较高。

九、有关建议

庭审语音识别系统应针对地方方言进一步扩充自己的语音库，加大对地方方言识别的研发，提高系统适用性。

如皋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 如皋市人民法院

项目名称： 讯飞庭审系统

评价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指标	项目立项	指标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2%	2	
		指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	3	
	绩效目标	指标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指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2%	2	
	资金投入	指标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2%	2	
		指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过程指标	资金管理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5%	5	
		指标 2: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指标 3: 资金使用合规率	合规	合规	5%	5	
	组织实施	指标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	2	
		指标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提供点位数	25	25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提升审判效率	5%	8%	20%	20	
	时效指标	指标 1: 节约庭审时间	10%	12%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资金投入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结案率	80%	93.33%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90%	95%	5%	5	
总计					100%	100	